

证券代码：838545

证券简称：住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7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红梅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合规。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及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住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7年10月12日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递交了变更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申请。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递交了变更公司住所的变更登记申请。公司于2017年11月1日办

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变更前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研发与销售；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生产；普通货运。

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各类高低压连接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EV线及充电线、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连接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普通货运；相关充电产品、供配电产品、连接产品的质量鉴定、检查、检测（凭有效《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经营）。

变更前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101、202、412。

变更后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一楼101、二楼201-A、202、三楼301、四楼408-412。

2.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与会董事回避表

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住所，《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应条款需进行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原第十一条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研发与销售；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的生产；普通货运。

现修改为：一般经营项目为电子加速器、辐照材料、各类高低压连接系统的技术开发、设计、销售；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为高分子材料辐照改性、电脑连接器、数据线、光纤光缆、精细电子线、精密接插件、

极细铜绞线、环保胶粒、连接线、EV线及充电线、线束、充电设备、机电设备、电气设备、连接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普通货运；相关充电产品、供配电产品、连接产品的质量鉴定、检查、检测（凭有效《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经营）。

《公司章程》原第三条的公司住所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101、202、412。

现修改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社区茅洲工业区第10幢C座一楼101、二楼201-A、202、三楼301、四楼408-412。

2.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公告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 日